关于指定产品扩展质子重离子医疗机构的公告

尊敬的客户：

为更好地体现“心系客户”的公司价值观，切实提升客户权益，我公司将自2026年11月20日起，对于**中宏附加百万无忧长期医疗保险（费率可调）**、**中宏附加百万无忧守护版长期医疗保险（费率可调）**，启用更新版条款，将**质子重离子医疗机构**扩展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健康主管部门审核认定的、可开展质子或重离子治疗的医疗机构，且该等机构仅限位于中国大陆，不包括中国港澳台地区及中国境外”。

与此同时，对于已持有上述两款附加险有效保单的客户且在2026年11月20日或之后接受质子重离子治疗的，我公司将在理赔实务操作中按照上述扩展的质子重离子医疗机构，处理质子重离子医疗费用理赔申请或质子重离子医疗保险金理赔申请。

本公告由中宏保险负责解释，如后续发生变化，将及时另行公告。

中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2026年11月19日